

政府采购车辆保险合同

编号： 11N45763110120221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鲁木齐市水上乐园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1]5949号	机动车辆保险	-	-	-	1	4343.95	4343.95
合同总价（元）		4343.95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肆仟叁佰肆拾叁元玖角伍分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1]5949号	机动车保险服务	1	4343.95	其他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我公司对客户的信息资料严格保密，不将任何已获得的客户信息泄露给无关的第三方。
- 2、签单人员接到贵方的投保资料后，确保在投保资料完整齐后快速完成相应服务工作；续保时无需再次提供投保资料，确保流程简化，快速办理。
- 3、我司通过“95585服务专线”受理贵方的24小时全天候报案、咨询、投诉等业务。
- 4、我公司在全疆维修服务网点共计894家，救援范围为施救车辆所能通行和到达的区域，不包括交通特殊管制路段（高架、高速、隧道等以交管部门及政府规定为准），地域范围包括我国行政版图内救援公司覆盖的各省市（不含香港、澳门、台湾）。
- 5、我公司在收到被保险人的《出险通知书》后，将在1个工作日内将收到《出险通知书》的书面确认文件，以传真、快递方式、扫描邮件交给被保险人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南路65号

电话：

电话：0991-3169812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犁铧街（兵团）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70320104000477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2021年12月30日